

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河源市 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费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陶洪伟

联系电话：3885798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5 月 8 日

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河源市 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费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。为确保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系
统安全稳定运行，根据市财政局批复我中心《关于批复 2024
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河财预〔2024〕1 号）文件，2024
年预算计划安排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费项
目 60 万元，实际下达 60 万元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。2024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60 万元。
中心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与中标公司签订《河源市住房公积
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采购合同》，合同总额 180 万元，
期限三年（每年 60 万元），合同约定每半年对公司提供的
运维服务质量进行考核，考核达到 A 级以上支付项目年度 50%
运维费（30 万元）。第二个运维周期（2023 年 9 月 16 日至
2024 年 3 月 14 日）评分为 94.2 分，第三个运维周期（2024
年 3 月 15 日至 2024 年 9 月 15 日）评分为 93 分，评价结果
均为 A 级，根据对中标公司的评价结果，分别于 2024 年 9
月 25 日、12 月 18 日分别向该公司支付服务费 30 万元，合
计 60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。预期总体目标及预期阶段性目标

情况。

1. 数量指标。项目完成率 100%。
2. 时效指标。项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。
3. 成本指标。项目总成本 ≤ 60 万元。
4. 效益指标。实缴单位 ≥ 3500 个，实缴职工数 ≥ 200000 人。
5. 满意度指标。线下住房公积金服务满意度 $\geq 90\%$ 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。

1. 严格执行上级文件要求。在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费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中心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《会计法》《预算法》及政府会计制度等上级文件精神。以《预算法》为指导，科学编制项目资金预算，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财政预算管理规范；依据《会计法》和政府会计制度，规范会计核算流程，从原始凭证审核、记账凭证编制到财务报表生成，每一个环节都严格遵循规定，保证财务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为项目资金管理提供坚实的法律与制度保障。

2. 全面落实内部管理制度。中心依托《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经费管理制度》，对项目各环节实施精细化管理。在财务审批流程方面，明确分级审批权限，从经办人申请、部门负责人审核到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审批，层层把关，确保资金支出合理合规；资金支出管理方面，严格按照预算计划执行，杜绝超预算支出，实现对每一笔资金的精准管控。同时，在项目实施、采购、供应商确认、合同签订及费用支

出等环节，严格遵循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原则，通过集体讨论、民主决策，保障项目决策的科学性与公正性。

3. 构建完善监督管理体系。为切实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效能，规范内部权力运行，成立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领导小组，定期指导内控风险评估，审定内控建设制度和防控措施，监督重大项目执行情况。同时，积极配合财政、审计等部门的监督、检查工作，主动提供项目相关资料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主动、及时整改，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虚心接受，确保项目资金使用经得起外部检验。该项目无资金缺口，不存在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该项目无资金缺口或结余，不存在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。根据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合同约定，合同质保期 3 年，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，包含 3 年免费硬件设备保修及软件系统升级维护服务。2022 年 4 月 15 日质保期届满后，为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，满足业务及国家、省、市公积金信息化建设要求，需采购公积金系统运维服务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阶段。2022 年 6 月 27 日，中心召开班子扩大会议，审议通过《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方案》，同意采购 3 年系统运维服务，并按规定报市政数局和市财政局评审立项。项目方案经两局审定后，中心编制《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采购方案》，

于2022年12月14日经班子扩大会议审议通过，采用竞争性磋商综合评分法组织招标。

（三）合同签订与费用支付。2023年3月15日，中心与中标公司签订《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采购合同》，合同总额180万元，服务期限三年（每年60万元），约定每半年考核运维服务质量，达A级以上支付年度50%运维费（30万元）。第二个运维周期（2023年9月16日至2024年3月14日）评分为94.2分，第三个运维周期（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9月15日）评分为93分，评价结果均为A级。基于上述考核结果，中心分别于2024年9月25日、12月18日支付半年服务费30万元，2024年度该项目实际支出60万元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通过实施该项目，中心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稳定性得到显著提升，数据安全性得到有效保障。同时，通过不断优化系统功能，提高了业务办理效率，为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、高效的公积金服务，有力促进了我市公积金业务的健康发展。经过综合评价，本项目得分100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其中，过程指标20分、产出指标40分、效益指标40分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1.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本年度河源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运维费项目下达60万元，实际支出60万元，使用率100%。

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(1) 数量指标。项目按合同进度完成，完成了数量指标。

(2) 时效指标。于 2024 年底前完成第二、三个运维周期的评价并按合同进度支付，完成了时效目标。

(3) 成本指标。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60 万元以内，实际支付 60 万元，完成成本目标。

(4) 效益指标。2024 年，实缴单位数 4354 个，实缴职工数 207808 人，实缴单位和实缴职工数量持续增长，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实缴单位超过 3500 个、实缴职工数量超过 200000 人的目标，完成了效益指标。

(5) 满意度指标。我中心派驻市政务服务中心业务窗口被评为“五星级窗口”；派驻紫金县政务服务中心业务窗口被评为优秀进驻单位；派驻连平县政务服务中心业务窗口被评为“五星级窗口”，完成了满意度目标。

3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平稳运行，有效解决日常技术故障、安全隐患及系统漏洞修复，同时支撑政策与业务规则调整带来的系统变更、跨部门系统对接及上级信息化建设任务开发。通过持续投入，系统稳定性显著提升，数据安全得以保障，系统功能不断优化，业务办理效率提高，为群众提供更便捷高效的公积金服务，有力推动了我市公积金业务健康发展。

2024 年持续推进系统功能优化，不断完善网上办事大厅服务功能，新上线偿还购房贷款本息提取、建造自住住房提取等 4 项住房公积金服务事项，拓宽线上服务范围。全年开

展 4 次集成巡检，形成详细巡检报告并完成问题整改，确保系统稳定运行。及时响应政策调整，完成公积金贷款利率下调，对系统进行对应调整，保障 2024 年 5 月 18 日后新发放贷款按新利率执行。完成年度结息攻防演练，确保结息工作安全、准确开展；组织应急灾备演练，提升系统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。完成与粤省事 10 个事项（涵盖提取、查询、变更等服务）、粤商通 9 个事项（含单位信息查询、汇缴业务等）的对接；实现与社保接口对接，获取社保银行卡信息；完成“一网通办-单位缴存信息变更”功能开发，推动政务服务协同。顺利完成年终结转及利率调整工作，保障系统数据准确过渡，为新一年业务开展奠定基础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无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在绩效自评方面，建议加强绩效自评队伍建设，定期组织财务、相关人员参加绩效评价专题培训，邀请专家讲解绩效评价政策、指标设计、评价方法等内容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。

在预算安排方面，建议优化预算分配结构，根据运维服务实际需求，合理调整硬件维护、软件升级、人工服务等方面的预算占比。若软件需适配新政策或业务需求，提前规划软件升级资金，确保预算与实际需求匹配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